

011444

HEN
D235
262



4191007905

中国共产党

河南省南阳县组织史资料

(1926~1987)

中共河南省南阳县委组织部
中共河南省南阳县委党史委
河南省南阳县档案局



中共党史资料出版社
1990年·北京

中国共产党河南省南阳县组织史资料

中共河南省南阳县委组织部

中共河南省南阳县党委党史委

河南省南阳县档案局

出版发行：中共党史资料出版社

(北京1929信箱中央党校南院)

印 刷：河南省南阳县印刷厂

787×1092毫米 16开 164印张 400千字

1990年10月第1版 1990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020册

I S B N 7—80023—104—6/K·231

定 价：27元 (内部发行)

前　　言

《中国共产党河南省南阳县组织史资料》一书，系统、全面地记载了1926年5月至1987年11月1日，南阳县党的组织及其领导下的政权、军事、统一战线、群众团体系统的组织机构沿革、领导人名录和有关组织发展的历史情况，这就为编写组织史和地方党史提供了翔实的历史资料，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征集、整理和编纂中国共产党组织史资料，是中央批准的一项严肃而重要的政治任务和系统工程，是一项继往开来的事业，是党史资料的重要组成部分。征编中国共产党河南省南阳县组织史资料，对于总结研究南阳县建党61年的历史经验和教训，继承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对于加强党的建设，提高广大党员干部的共产主义觉悟，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发展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加强社会主义的精神文明建设；对于做好新时期党的组织工作和党史、档案部门的工作；对于缅怀革命先烈，教育子孙后代，培养新一代共产主义事业接班人；对于纠正误传，维护历史真面貌，都具有重要的历史意义和现实意义。

在编纂《中国共产党河南省南阳县组织史资料》过程中，我们始终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遵照中央“广征、核准、精编、严审”的方针，力求全面、系统、准确地反映历史原貌。

资料的来源，主要依据历史档案、老同志座谈和县委组织部存

档的报表。对资料的核实工作，我们多次邀请老党员、老干部、知情者进行座谈审核和查档对照，努力做到准确无误。

编写这本资料，由于时间长，历史资料残缺不全，加之水平有限，遗漏和错误实所难免。我们殷切期望革命老前辈、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提出宝贵意见，以便纠错补漏，使其进一步完善。

编 者

凡例

一、编纂体例

本资料实行分时期、按系统合编与分编相结合，采用“分期划块、纵横结合”的编纂体例。新中国建立前的资料为合编，即以党的历史分期立章，分为“大革命时期”、“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抗日战争时期”、“全国解放战争时期”四章。前三章以党、政、军、群团等组织系统分节，第四章以县级机构设节。新中国建立后的资料为分编，即党的组织以党史分期立章，分为“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文化大革命’时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三章。每章以党的组织和政权、军事、统战、群团等系统中的党组织分节，按代表大会届次、机构变更或主要领导人更动三种情况分段。纪律检查委员会升格后，单独立节。新中国建立后，以行政为序列的政权、军事、统战、群团等系统的资料，编在中共组织史资料之后，按系统单独立章、分节。

二、编纂形式

本资料采用文字叙述、机构人员名录和图表相结合的编纂形式。文字叙述包括：总的概述、章的综述、节的简述、机构设置或主要领导人更迭时的短言。机构人员名录包括：机构名称、起止时间、隶属关系、驻地及下辖组织，领导人姓名、职务、任离职时间

及有关注解。图表包括：行政区划图，党组织沿革序列表，党委和政府职能部门机构设置表，新中国成立前各时期党组织分布示意图，党组织主要领导人一览表，党的基层组织、党员及国家行政干部基本情况统计表等。

三、收录范围

本资料主要收录1926年5月至1987年11月1日党的第十三次代表大会闭幕前，南阳县及其所辖乡（镇、区、人民公社）以上的党组织，以及同级政权、地方军事、统一战线、群众团体等系统的组织机构沿革和领导人名录。

党的组织收录到：大革命时期本县第一个党支部正副书记、委员；土地革命战争时期特别支部、县委、中心县委、领导小组、刘寺支部的书记、委员；抗日战争时期县委书记、委员及区委书记；全国解放战争时期县委（办事处）书记、副书记及委员，县委工作部门正副职和区委的正副书记。新中国建立后收录到县委委员、候补委员、常委、正副书记，县委工作部门正副职；县人民政府党组书记、副书记及成员；县政府工作部门、地方军事、统一战线等系统的党组（党委）正副书记；各乡（镇）、委、局党委的正副书记及同级调研员；县纪律检查委员会作为县委工作部门时的正副书记，1984年7月机构升格后，收录到纪委正副书记和常委。

政权系统收录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正副职；县政府和政府职能部门的正副职；各乡（镇）的正副职；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的正副职。各单位的调研员，列在现职之后。

地方军事系统收录到：新中国建立前，县军事武装组织的正副职；新中国建立后，县人武部（包括县大队、支队部）、兵役局的正

副职。

统一战线系统收录到：政协南阳县委员会的正、副主席。

群众团体收录到：县总工会、农会、青年团、妇联会、科协、侨联、工商联、文联等组织的正副职。

本资料还收录了县历次党代表大会资料。

四、有关问题说明

(一)各组织机构名称出现时，注明该机构的起止时间、隶属关系、下辖组织和驻地。机构名称重复出现时，其隶属关系、下辖组织和驻地与前不变者，则一般不另外注述。机关驻地在县委、政府院内的一般不另外注述。领导人的任职时间与机构的起止时间一致者，其名录后不注时间；中途离职者只注离职时间；中途任职直到终止年月者，只注任职年月；中途任职又离职者，均注明任、离职年月。

(二)县委成员以委员、候补委员、常委、正副书记为序；委员按姓氏笔划，候补委员按得票多少排列。

(三)“文化大革命”时期，除县人民武装部外、各级组织机构及其正副职起始时间，根据因动乱造成瘫痪的实际情况，全县统一划定为1966年5月。1968年5月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后，只收录政工组、办事组、生产组和保卫组的正职，下属县直各小组不予收录。

(四)凡历史上曾受本县管辖现划归外县(市)管辖的地方(除全国解放战争时期外)，只用文字说明，不收录组织机构名称和领导人名录。

(五)人员名录中的女性、少数民族以及“文化大革命”时期的军代表和群众代表，在其名录第一次出现时注明。

(六)本资料所列的机构名称，一律采用历史称谓，第一次出现时用全称，重复出现时用简称；所列人名，采用当时姓名，化名、别名、代号加注。

(七) 属于局级的代管单位、临时机构、工矿、文教、卫生等系统的企事业单位和乡(镇)经联社不予收录。

总 目 录

概 述	(1)
第一章 大革命时期(1926.5~1927.7)	(11)
中国共产党南阳支部委员会.....	(11)
第二章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1927.8~1937.7)	(12)
第一节 党的组织.....	(12)
一、中共南阳特别支部委员会.....	(13)
二、中共南阳县委员会.....	(14)
三、中共南阳县委员会.....	(14)
四、中共南阳支部、县委.....	(15)
五、中共南阳中心县委员会.....	(16)
六、中共南阳县领导小组.....	(16)
七、中共刘寺支部委员会.....	(16)
第二节 地方军事组织.....	(16)
第三节 群众团体组织.....	(17)
附：土地革命战争时期南阳县党组织分布示意图.....	(18)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南阳县党组织沿革序列表.....	(19)
第三章 抗日战争时期(1937.7~1945.8)	(20)
第一节 党的组织.....	(20)
一、中共南阳县委员会.....	(21)
二、中共南阳县委所辖各区委.....	(21)
第二节 群众团体组织.....	(22)
中华民族解放先锋队所辖南阳县组织.....	(22)

附：抗日战争时期南阳县党组织分布示意图.....	(23)
抗日战争时期南阳县党组织沿革序列表.....	(24)
第四章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1945.8~1949.9)	(25)
第一节 中共南阳(北)县委及政权、军事组织.....	(25)
一、中共南阳(北)县委及所辖各区委.....	(26)
二、南阳(北)县人民民主政府及所辖各区政府.....	(27)
三、南阳(北)县大队.....	(28)
第二节 中共南阳(南)县委及政权、军事组织.....	(28)
一、中共南阳(南)县委及所辖各区委.....	(29)
二、南阳(南)县爱国民主政府及所辖各区政府.....	(30)
三、南阳(南)县指挥部.....	(31)
第三节 中共南阳(东)县委及政权、军事组织.....	(31)
一、中共南阳(东)县委及所辖各区委.....	(32)
二、南阳(东)县人民民主政府及所辖各区政府.....	(32)
三、南阳(东)县大队.....	(34)
第四节 中共白河办事处委员会及政权组织.....	(34)
一、中共白河办事处委员会及所辖各区委.....	(34)
二、白河办事处及所辖各区政府.....	(35)
第五节 中共南阳市委及政、军、群团组织.....	(35)
一、中共南阳市委、工作部门及所辖各区委.....	(36)
二、南阳县人民民主政府、工作部门及所辖各区政府.....	(37)
三、南阳县大队.....	(39)
四、南阳县群众团体组织.....	(39)
第六节 中共南阳县委及政、军、群团组织.....	(40)
一、中共南阳县委和工作部门及所辖各区委.....	(40)
二、南阳县人民民主政府和工作部门及所辖各区政府.....	(41)
三、南阳县地方军事组织.....	(43)
四、南阳县群众团体组织.....	(43)
附：全国解放战争时期南阳县党组织分布示意图.....	(44)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南阳县党组织沿革序列表	(45)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中共南阳(市)县委工作机构设置表	(47)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南阳县人民民主政府工作机构设置表	(48)
第五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949.10~1966.5)	(50)
第一节 中共南阳县委及所辖党组织	(50)
一、县委领导机构	(50)
二、县委工作部门	(55)
三、各区、乡党组织	(59)
第二节 政权系统党组、党委	(72)
一、中共南阳县人民委员会(政府)党组	(73)
二、县政府(人民委员会)职能部门的中共党组、党委	(73)
第三节 地方军事系统党组织	(74)
附：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中共南阳县委工作机构设置表	(76)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中共南阳县委所辖区、乡、公社 党组织沿革序列表	(78)
第六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1966.5~1976.10)	(79)
第一节 中共南阳县委及所辖党组织	(79)
一、县委领导机构	(79)
二、县委工作部门	(82)
三、各区(人民公社)党组织	(82)
第二节 政权系统党组、党委	(88)
一、中共南阳县人民委员会党组	(88)
二、县人委职能部门党组、党委	(88)
第三节 地方军事系统党委	(89)
附：“文化大革命”时期中共南阳县委工作机构设置表	(90)
“文化大革命”时期中共南阳县委党组织沿革序列表	(91)
第七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1976.10~1987.11)	(92)
第一节 中共南阳县委及所辖党组织	(92)
一、县委领导机构	(93)

二、县委工作部门	(96)
三、各乡(镇、人民公社)党组织	(101)
第二节 中共南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109)
一、中共南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110)
二、中共南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110)
第三节 政权系统党组、党委	(110)
一、中共南阳县人大常委会党组	(111)
二、中共南阳县人民政府党组及政府工作部门党组织	(111)
三、中共南阳县人民检察院委员会	(113)
四、中共南阳县人民法院委员会	(113)
第四节 地方军事系统党组织	(113)
一、中共中国人民解放军南阳县人民武装部委员会	(113)
二、中共中国人民解放军南阳县人民武装部委员会	(113)
三、中共南阳县人民武装部委员会	(114)
第五节 统一战线系统党组织	(114)
中共政协南阳县委员会党组	(114)
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中共南阳县委工作机构设置表	(115)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中共南阳县委党组织沿革序列表	(117)

综合资料

一、中共南阳县历任支部、特支、区委、县委书记一览表	(119)
二、中共南阳县历次代表大会资料	(120)
三、中共南阳县党组织情况统计表	(127)
四、中共南阳县党员情况统计表	(129)
五、南阳县国家行政干部情况统计表	(131)
六、大事年表	(133)
河南省南阳县政权系统组织史资料	(139)
河南省南阳县地方军事系统组织史资料	(231)
河南省南阳县统一战线系统组织史资料	(237)

河南省南阳县群团系统组织史资料.....(243)

编后记.....(262)

概　　述

南阳县位于南阳盆地中心，地处东经112度18分至112度49分、北纬32度38分至33度17分之间。东连社旗、唐河两县，南接新野县，西与邓县、镇平交界，北同南召、方城县毗邻。地势缓倾，西北岗峦起伏，东南平原开阔，白河纵贯南北，两岸土地肥沃，气候温和，雨量适中，盛产粮棉，且富储石油等矿产资源。总面积1801.5平方公里，人口为100.36万人。现行区划设置有英庄、陆营、青华、王村、安皋、谢庄、潦河坡、小寨、新店、红泥湾、高庙、茶庵、金华、汉冢、溧河、黄台岗16个乡和官庄、瓦店、潦河、石桥、蒲山5个镇。

南阳建县历史悠久，从楚文王灭申（公元前678年）设置宛邑起，已有2665年。新莽始改为南阳县，迄今相沿，别称宛县。南阳古城是豫西南政治、经济、文化中心，是西入川陕的咽喉，南下荆襄的要道，战略地位十分重要，为历代兵家必争之地。1948年11月，南阳城区解放后，建立南阳市，城区归南阳市辖，南阳县领导机关一直设在南阳市。

南阳县人民在半封建半殖民地的旧中国，饱受帝国主义、官僚资产阶级以及地主豪绅的政治压迫和经济剥削，加之军阀混战，灾荒连年，捐税繁多，人民生活痛苦不堪，劳苦大众无不怀有变革现实的强烈愿望。中国共产党的诞生，给中国人民指明了方向，南阳

县的青年学生、知识分子开始接触马克思主义，迈步走上革命征途。大革命时期，中国共产党就开始在南阳县建立了基层组织，进行革命活动，是南阳地区建立党的组织较早的县之一。

1926年2月，中共中央北平特别会议确定应从各方面准备北伐战争，并指出：“北伐的政纲，必须是以解决农民问题作主干”，必须在北伐必经之湖南、湖北、河南等地加紧开展群众工作。此后，上海大学学生、共产党员杨士颖，由上海到开封，和在中州艺术学院从事革命活动的共产党员刘友三、朱冠洲一起被中共豫陕区委派回南阳发展党员，建立组织。1926年5月，在城南的刘宋营成立了中国共产党南阳支部委员会（简称“中共南阳支部”），创办“平民学校”和“农民夜班”，宣传革命道理，发动群众，抗纳军粮。翌年2月，支部成员奉命赴武汉参加北伐军，组织活动暂告停顿。中共南阳支部短短数月的活动，播下了革命火种。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南阳县的党组织屡遭破坏，但共产党员不屈不挠，顽强奋进。大革命失败后，在省农民协会工作的刘福僧、刘协中等人，被省委派回南阳，于1927年7月底恢复重建了中共南阳支部，直属省委领导。此时，在外地从事革命活动的南阳县籍中共党员相继返乡，9月，在刘宋营建立了中共南阳特别支部委员会，将中共南阳支部改称刘宋营支部，隶属中共南阳特别支部领导。同时，在建国豫军第一梯队和国民革命军第二集团军独立第十一师宣传处各建立一个支部。1928年3月，中共豫西南特委成立后，奉命把中共南阳特别支部改为中共南阳县委员会，党的组织从此得到迅速发展，革命斗争出现高潮。中共南阳县委组织了六十余人枪的农民武装，取得了夜袭白秋税局的胜利。此后又举行了农民武装暴动，但遭到国民党当局的镇压，领导骨干只好转移外地，县委活动停止。1929

年9月，中共中央巡视员郭树勋（郭述申）在南阳县三十里屯召开豫西南各县党员代表会议，改中共唐河健全委员会为中共南阳中心县委。在中共南阳中心县委的直接领导下，加之南阳驻军杨虎城部中共地下党组织的密切配合，党组织又得到了发展和壮大，革命斗争再次掀起高潮。由抢粮吃大户、抗捐抗税发展到镇压土豪劣绅，迫使国民党政府当局处决了县公安局长耿纯和三十里屯公安分局局长胡正元，斗争取得胜利。1930年7月，杨虎城的前线指挥部移驻叶县，党组织在杨部冯钦哉旅发动兵变失败后，南阳形势恶化，白色恐怖严重，党的组织再度遭到破坏，五十多名党员被捕，六名惨遭国民党杀害。1930年9月，南阳中心县委在刘官营村重新建立中共南阳县委员会，月余后，由于县委成员调往外地，县委活动停止，南阳县的基层党组织直属南阳中心县委领导。

1934年春，共产党员曹云阁自北平回到南阳，积极发展党员，相继建立8个支部，年底，成立了中国共产党南阳县委员会。1935年7月，随着组织发展扩大，遂将中共南阳县委员会改为中共南阳中心县委。1936年12月，上海“全国各界救国联合会”的陈少景来南阳，建议将中共南阳中心县委改为中共南阳县领导小组。1937年2月，王尚文（即何幼奇）经陈少景介绍来南阳进行革命活动，将领导小组又改为中共刘寺支部。同年5月，王尚文、曹云阁被捕，其他领导成员分赴北平、上海，组织活动再次停止。

抗日战争时期，南阳县的党组织重新建立，在上级党委的领导下，组织发展较快。1937年“七·七”事变后，抗日战争全面爆发，中共鄂豫边省委于8月派共产党员郭以青回南阳，开展抗日救亡宣传工作，建立了“宛属平津同学会”。10月，建立了中共南阳特别支部委员会。随着形势发展，先后改建为中共南阳中心县委、中共豫